

# 水价形成机制

按照有利于促进节水、保障工程良性运行和农业生产发展的原则，制定农业用水价格。

1、用水户终端水价=骨干工程水价+末端工程水价。

2、粮油作物骨干工程由政府定价，按“两部制”水价执行。

3、经济作物骨干工程由政府定价，按“一部制”水价执行。

4、末端工程水价由乡镇或村根据实际情况采取“一事一议”等定价原则确定。